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25-053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均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公司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及所属子公司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签订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并预测了2024年度至2026年度三年期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确定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为533,784.64万元。（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02）。

2. 2025年8月25日，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调整，是公司正常经营发展之必需。调整后的2025年度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业务范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的交易活动，其定价公正、合理，完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

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的主要业务并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过度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3.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议案》，将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调整为 646,704.97 万元。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韩耀东、刘钦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项议案。

4. 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本关联交易事项时已回避表决，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5. 本次公司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调整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未到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调整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 年预计上限金额	2025 年 1-7 月实际交易金额	拟增加交易金额	增加后上限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黄金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392,684.05	155,083.88		392,684.0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黄金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129,524.83	88,340.63	110,031.93	239,556.77
承租	黄金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5,673.22	3,743.84	2,888.40	8,561.61
出租	黄金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480.18	31.75	-	480.18
托管	黄金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500.00	198.11	-	500.00
借款利息	黄金集团	4,922.36	1,097.04	-	4,922.36
合计		<b>533,784.64</b>	<b>248,495.25</b>	<b>112,920.33</b>	<b>646,704.97</b>

注：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交易金额未超过 2025 年原预计上限金额。

## （三）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原因

本次调整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预计业务将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中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和“承租”两个类别

的预计上限金额将超过原预计上限金额，因此需对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进行调整。本次调整主要涉及以下事项：

####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山金昶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为 2024 年上半年新增企业，其与黄金集团所属子公司开展关于精矿产品销售等关联交易，在 2023 年预测三年关联交易限额时未包含在内，2025 年预计将新增关联交易金额 36,000.00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和县中宝矿业有限公司因变更合质金销售方式，2025 年与黄金集团所属子公司签订黄金销售合同，预计将增加关联交易金额 18,28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山金金控（深圳）黄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上海黄金交易所代理客户，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向黄金集团所属子公司销售黄金产品原材料，预计将新增关联交易金额 41,00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沂南）有限公司调增与黄金集团所属子公司有色产品销售额 11,152.14 万元。

#### 2.承租

公司全资子公司（分公司）—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三山岛金矿、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矿、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金矿、山东黄金矿业（沂南）有限公司与黄金集团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已到期，2025 年上述四家子公司（分公司）与黄金集团根据土地租赁价格评估报告重新签订合同，预计将增加关联交易金额 2,326.97 万元；公司多家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增加租车业务，预计将增加承租关联交易金额 900.00 万元。

### 二、关于《框架协议》的变更

本次调整仅对《框架协议》中“2025 年预计交易金额”进行变更，协议其他条款保持不变、继续有效。

###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为基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关联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调整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